



司法语言学概论
莎蜜博士
贝尼苏韦夫大学语言学院中文系讲师
نظرة عامة عن علم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د. شيماء كمال السيد
مدرس بقسم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كلية الألسن جامعة بني سويف



المخلص: أصبحت اللغة تلعب دوراً مختلفاً بشكل كبير عن الدور التقليدي الذي عرفت به، وهو تحقيق التواصل بين البشر. بل صارت أحد أهم الوسائل التي تستخدمها الجماعات الإرهابية للتواصل فيما بين أفرادها في مناطق مختلفة من العالم، مثال : الخطابات التي حملت إشارات إرهابية باسم الجمرة الخبيثة والتي انتشرت في الولايات المتحدة الأمريكية بعد تفجيرات الحادي عشر من سبتمبر 2001 في مدينة نيويورك. فيما يتعلق بالظروف البريدية والخطابات تسأل البعض ما إذا الكاتب متحدثاً أصلياً باللغة الإنجليزية أو متحدثاً بإحدى اللغات التي تستخدم نظام الكتابة العربي، مثل الفارسية، الأوردو، والبنجابية و الأغورية و العربية بالطبع، إن هذا الأمر يتعلق بمجال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هذا العلم الذي يهتم به العديد من الخبراء حول العالم، أنه علم يُعني باللغ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أدل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نصوص القضائية، حيث يغطي لغة القضاء والنظم القانونية، ويُعني باستخدام مهارة التحليلات اللغوية في جميع أنواع النشاط الإجرامي مثل: الابتزاز والرشوة والتجسس وكتابة العقود ونظم حماية العلامة التجارية، وكذلك التعرف على المتكلم وتحديد هوية الصوت وهوية الكاتب المتهم في قضايا الرشوة والخطف والابتزاز والجرائم الإرهابية.

تعمل الباحثة خلال هذا البحث في التعريف ب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وفض اللبس بين هذا المصطلح والعديد من المصطلحات الأخرى مثل اللغويات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قضائية وعلم القانون وعلم اللغويات وعلم الطب الشرعي، ثم التعرض لنشأة هذا العلم وتطوره عبر العصور، شرح العلاقة بين علم القانون واللغويات، التعريف بفروعه ومجالاته التطبيقية، وعرض كيفية الاستفادة من هذا العلم.

الكلمات المفتاحية: اللغويات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علم القانون دليل هوية

لغة اليوم تلعب دوراً هاماً في تحقيق التواصل بين البشر، بل صارت أحد أهم الوسائل التي تستخدمها الجماعات الإرهابية للتواصل فيما بين أفرادها في مناطق مختلفة من العالم، مثال : الخطابات التي حملت إشارات إرهابية باسم الجمرة الخبيثة والتي انتشرت في الولايات المتحدة الأمريكية بعد تفجيرات الحادي عشر من سبتمبر 2001 في مدينة نيويورك. فيما يتعلق بالظروف البريدية والخطابات تسأل البعض ما إذا الكاتب متحدثاً أصلياً باللغة الإنجليزية أو متحدثاً بإحدى اللغات التي تستخدم نظام الكتابة العربي، مثل الفارسية، الأوردو، والبنجابية و الأغورية و العربية بالطبع، إن هذا الأمر يتعلق بمجال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هذا العلم الذي يهتم به العديد من الخبراء حول العالم، أنه علم يُعني باللغ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أدل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نصوص القضائية، حيث يغطي لغة القضاء والنظم القانونية، ويُعني باستخدام مهارة التحليلات اللغوية في جميع أنواع النشاط الإجرامي مثل: الابتزاز والرشوة والتجسس وكتابة العقود ونظم حماية العلامة التجارية، وكذلك التعرف على المتكلم وتحديد هوية الصوت وهوية الكاتب المتهم في قضايا الرشوة والخطف والابتزاز والجرائم الإرهابية.

تعمل الباحثة خلال هذا البحث في التعريف ب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وفض اللبس بين هذا المصطلح والعديد من المصطلحات الأخرى مثل اللغويات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قضائية وعلم القانون وعلم اللغويات وعلم الطب الشرعي، ثم التعرض لنشأة هذا العلم وتطوره عبر العصور، شرح العلاقة بين علم القانون واللغويات، التعريف بفروعه ومجالاته التطبيقية، وعرض كيفية الاستفادة من هذا العلم.

الكلمات المفتاحية: اللغويات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علم القانون دليل هوية

لغة اليوم تلعب دوراً هاماً في تحقيق التواصل بين البشر، بل صارت أحد أهم الوسائل التي تستخدمها الجماعات الإرهابية للتواصل فيما بين أفرادها في مناطق مختلفة من العالم، مثال : الخطابات التي حملت إشارات إرهابية باسم الجمرة الخبيثة والتي انتشرت في الولايات المتحدة الأمريكية بعد تفجيرات الحادي عشر من سبتمبر 2001 في مدينة نيويورك. فيما يتعلق بالظروف البريدية والخطابات تسأل البعض ما إذا الكاتب متحدثاً أصلياً باللغة الإنجليزية أو متحدثاً بإحدى اللغات التي تستخدم نظام الكتابة العربي، مثل الفارسية، الأوردو، والبنجابية و الأغورية و العربية بالطبع، إن هذا الأمر يتعلق بمجال اللغويات الجنائية، هذا العلم الذي يهتم به العديد من الخبراء حول العالم، أنه علم يُعني باللغ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أدلة القانونية والنصوص القضائية، حيث يغطي لغة القضاء والنظم القانونية، ويُعني باستخدام مهارة التحليلات اللغوية في جميع أنواع النشاط الإجرامي مثل: الابتزاز والرشوة والتجسس وكتابة العقود ونظم حماية العلامة التجارية، وكذلك التعرف على المتكلم وتحديد هوية الصوت وهوية الكاتب المتهم في قضايا الرشوة والخطف والابتزاز والجرائم الإرهابية.



源和发展，解释了法律学与语言学之间的关系，介绍了它的分支和应用领域，并介绍了如何利用这门学科。

关键词： 语言学 司法语言学 法律学 证据 身份

论文的重要性

- *丰富阿拉伯研究者对司法语言学的知识。
- *至今很少研究者论述司法语言学。
- *说明司法语言学对语义的重要性。
- *介绍司法语言学的起源和概念。
- *敦促读者注意语言在司法语言学领域的作用。
- *向语言学家开辟大门，鼓励他们进入这一领域，开辟中国和阿拉伯大学的新专业。
- *提供新的想法帮助司法人员履行其司法责任，并鼓励他们将刑事实验室扩大到语言分析。

论文所研究的选题

- *司法语言学的概念和起源是什么？
- *司法语言学以及司法语言学与其相关的术语之间的区别？
- *司法语言学是什么时候发展起来的？
- *司法语言学有哪些分支、领域和实践？
- *语言与司法和法律有什么关系？
- *如何在法律、司法领域利用司法语言学？

论文的目的

- *本人明确界定了司法语言学的定义及其作用。
- *解释司法语言学的概念以及司法语言学与其相关术语之间的区别。
- *解释司法语言学的起源和发展。
- *确定司法语言学的分支、领域和实践。
- *解释语言与司法和法律的关系。
- *提出司法语言学对语言证据的主要作用。



研究方式

本文以分析研究方式为主来详细解释司法语言学。解释本文对象的本质，积极地研究材料，解释司法语言学的概念并分析司法语言学与其相关的术语之间的区别。解释司法语言学的起源和发展。确定司法语言学的分支、领域和实践，说明语言与司法和法律的关系。从司法语言学的角度解释语言证据的概念。提出对司法语言学发展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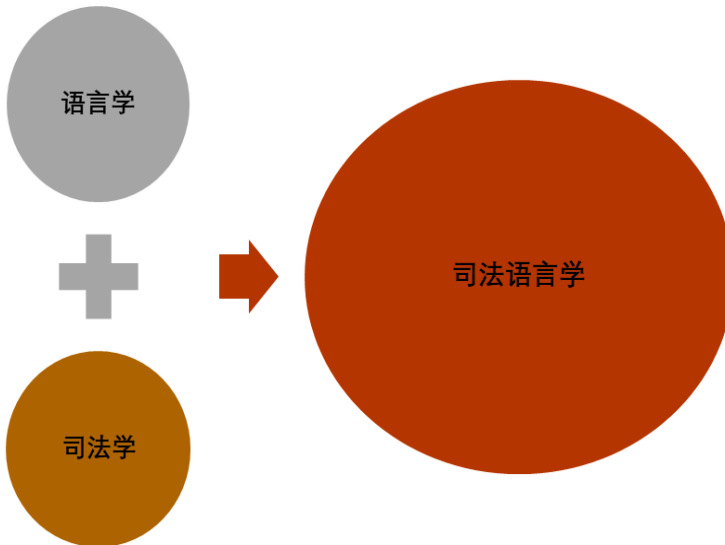
引言

跨学科研究是一项同时深入几门学科研究，在跨学科研究上研究者超过专业化，而且还试图揭示那么多学科的边界领域，是一项将专业观点和全面的百科全书观点结合起来的研究，相信所有学科之间的知识互补性，那么多学科家和研究者了解跨学科研究的重要性，它预示着一个新的平台，在这个平台上把所有的学科服务人类，为人类在地球上的继承提供便利。这些跨学科的研究包括很多学科，比如：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地理语言学、文化语言学，司法语言学等。

语言学与司法语言学的交叉研究——界定、历史发展及其作用

1. 界定

1.1 司法语言学相关的术语





1.1.1 法律学

研究法律现象，探讨法律相关经验的学科。包括法制史学、法社会学、法理学与法律条文概念的认识及其应用。简称为法学。

1.1.2 司法学

baike.baidu.com 本网站记载“司法语言学是指国家最高司法机关在适用法律过程中对具体应用法律问题所作的解释，包括审判解释和检察解释两种。审判解释，指最高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所作的解释。检察解释，指最高人民检察院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所作的解释。这种解释对各级人民检察院具有普遍约束力。”^①

1.1.3 法律语言学

法律语言学处理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研究国际警察和相关的安全机构、私营公司、刑事案件审查委员会和辩护律师的语言方面，包括警察、律师、法官在内的各专业团体提供法律语言学各个方面，在谋杀案、强奸案、诈骗案等一系列刑事案件中提供语言证据。法律语言学探讨语言描述在法律及法学方面的应用。

1.1.4 犯罪语言学

就是法医语言学的应用前景，语言学家试图通过研究法律文本及司法过程中发生的语言现象，分析每个人独特的言辞，解码背后隐藏的诸多资料。

1.1.5 刑事语言学

通过利用语言理论，探寻刑事庭审语言现象，细察刑事庭审语言活动中所有参与者的行为，研究这些语言活动所有参与者的行为的特点，由语言学、法律语言学揭示了刑事庭审所有的情况。

1.1.6 法医语言学

指出法医语言学还被称为法医文体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指把该领域的分析技术使用于法律和刑事方面，有康复、审判、调查和惩罚，法医语言学研究口头和书面材料，本分支涉及确定谁是文件的写者，确定口头材料的说话人。法医语言学方面应用的技术是研究书面信息，还研究写法、词汇、语法和句子结构与嫌疑人的文字进行分析，以确定这个人是否写了这些书面信息，比如：自杀信件、勒索单

^①<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F%B8%E6%B3%95%E8%A7%A3%E9%87%8A/2088555>
Journal of the Faculty of Arts- B.S.U



和威胁性电子邮件。这种分析尤其有用，因特别是收到了威胁性电子邮件、自杀信件、勒索信件和短信。

1.1.7 司法语言学

布伦南^①指出研究者糊涂使用这一术语的概念，一些研究者仅在语言学的技术和理论方面中把本术语使用来调查语言资料，这些语言资料就是司法的证据，其他研究者认为将这一术语的概念扩大到包括研究语言和法律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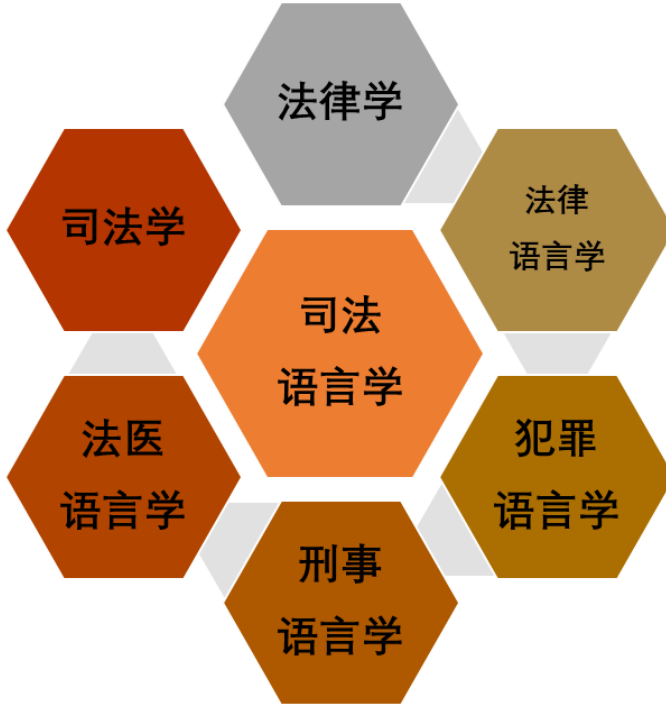
本人认为司法语言学为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分析司法有关的语言证据，以确定司法人员或被告。司法语言学是一门学科把语言、司法与法律结合，司法语言学在罪案调查的过程中产生一种特殊作用，这是一门以研究司法、法律争端、诉讼程序和法律语言有关的书面和口头文件基础的学科。本学科涉及多个领域，其中最重要的是语音指纹、说话人的身份、书面文本的写者身份、话语分析、方言学及法律语言改革，揭示了语言学家如何深入罪案的文本，由语言视角深入分析案例文件。在这门学科中写者详细阐述了法律语言领域的基础概念。

本人认为司法语言学提高还提供准确信息的手段，以协助警察和法律机构伸张正义，打击全球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

司法语言学的理论和应用方式直接地用于揭露一些长期困扰世界舆论的罪行，特别是查明罪犯者身份，比如：1980年代在英国约克郡发生的所谓约克郡强奸案，所谓辛普森案，还有美国著名的俄克拉何马爆炸案，在这些的案件中使用司法语言学这门学科的原则查明犯罪者。

事实上，在最近的20年里，司法语言学领域进行了数百论文和研究，使这一应用语言学分支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它的不同原则、理论和应用方式各，所有这些论文和研究都在西方大学和研究中心发表。

^① 布伦南：(1870-1932) 澳大利亚作家和语言学家



1.2 司法语言学与法律学的关系

无论是刑事诉讼还是民事诉讼，司法语言学与法律学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这种关系有两个基本支柱：刑事调查和法律语言方面。在刑事方面中司法语言学旨在确定语言证据的准确性，如果语言证据准确，这样犯罪者就被判有罪，或语言证据证明被告无罪。另一方面，司法语言学研究法律语言在知识分子和老百姓的不同理解程度，还研究法院里发生的翻译活动和法律文件，并由少数民族被告的文化差异发生的语言问题，上述的研究方面深刻地影响了警察、被告、法院和律师局工作的过程。

在所有这些研究情况下，语言学家都在利用他们对语言学起源、理论和技术的了解来证明或反驳被告的语言证据，这件事可能需要语言学家利用所有的语言学分支。比如：方言学、话语分析、风格学和语义学等，都是为了实现上述的目标。

值得一提的是：在法律诉讼的一个阶段司法语言学家需要作证，法律过程分为三个阶段，资料收集和调查阶段、审判阶段和上诉阶段，司法语言学家在调查阶段审查了现有证据后，可能会被传唤作证，还可以在审判阶段被传唤，如果在这两个阶段都没有可用的语言证据，



可以在上诉阶段被传唤，甚至在调查阶段之前，司法语言学家可能会被传唤研究一些案件，提出自己的观点。在法律诉讼的任何阶段都可能传唤语言学家，甚至在案件成为刑事诉讼的主题之前，也可能传唤语言学家。

2. 司法语言学的历史和发展

很难确定司法语言学的确切起源日期，语言学家认为这门学科的最初证据存在于《基督教之圣经》的《约翰福音》，它讲述了上帝先知以撒(Isaac)和他的两个儿子的故事，长子叫以扫(Esau)，小儿子叫雅各布(Jacob)，本故事被称为“长子名分祝福”，故事的主题就是犹太徒的传统风俗说明“长子名分祝福”长子名分包括：在家里享有尊荣和权力，得到双份的产业，分别为圣归给上帝，雅各布要以扫把长子的名分卖给他；以撒年老，眼睛昏花，让以扫向田野去打猎，给父亲带来所爱的美味给他吃，父亲计划死之前给以扫祝福。他的妻子利百加听到他说的话，让雅各布欺骗父亲模仿以扫的声音，带两只山羊作为父亲所爱的美味给他吃，取得父亲的祝福。他欺骗父亲把山羊皮盖手上、以撒摸他，以撒自言自语地说：“声音是雅各布的，手还是以扫的手”（以扫的手而多毛）。以撒到底给雅各布祝福；以扫回家，就知道了，一直讨厌雅各布，以撒知道了雅各布欺骗父亲，他深刻悲伤，他还给以扫祝福，而这类的祝福按犹太徒地传统风俗比雅各布低得多，以扫那么多次起誓就把雅各布屠杀了。在这件事中，语言学家认为声音可以作为一种重要语言的证据。

还有另外包括证据的故事，就是上帝先知优素福（伊斯兰教）约瑟（犹太教）约翰(Joseph)（基督教）的故事，这里被称为优素福，本故事讲优素福的医生的事情，他是伊伯拉罕(Ibrahim)的曾孙、以撒的孙子，雅各布的第十一个儿子。是雅各布所宠爱的一个儿子。雅各布这些孩子性格骄纵，所以雅各布感到欣慰他的第十一子优素福。优素福又善良又强烈，环绕在老父雅各布膝前，学会了这么多知识。一天优素福做梦，对父亲说：“梦上见十一颗星星，对我鞠躬，太阳和月亮也对我鞠躬”，雅各布激动地说：“孩子啊！千万别把梦的内容告诉你的哥哥们，你要是把它露出去，就会危险了。你的梦肯定是吉祥的。”雅各布的预感的猜疑多心，优素福的十个哥哥一直打搅优素福，他们忍受不了，因为父亲把整个亲子之爱给优素福，他们打算陷害优素福。优素福一生面对很多的阴谋。



这里介绍优素福的一生面对的第一阴谋。一天，他们来到雅各布那儿，要求父亲叫优素福陪同他们出游玩，哥哥们对父亲说：“父亲啊！我们希望同他一起游玩。”雅各布回答：“优素福还小，我特别担心优素福。”哥哥们说：“您为什么小看您的儿孩子们？我们要小心，别担心”。他们出发了，玩儿时优素福的哥哥们骂了他“小东西！父亲溺爱你，得尝苦头了！”哥哥们叫优素福打上一桶，跑到井边汲水。他弯腰把身体钻到井口，也不够。优素福的哥哥们，推了他，小孩子被推落到井里。他到底明白哥哥们的阴谋，回去对父亲说优素福被狼吃掉了。父亲没相信他们说的话，分开为问他们，就发现他们说近似的的话，就了解了他们的阴谋。天天流眼泪慰问他的儿子，给上帝做礼拜求求把儿子送给父亲。第一个阴谋的证据是语言证据，父亲研究他的十个孩子的不近似话就了解，他们本来对优素福进行一种的毒计。

那时候一队客商到井边汲水，就发现了井里有一个小孩子，就是优素福，他不认他的家里人，他紧张坏了。一队客商找个买主卖掉他。买到优素福的人是埃及王室的大臣，他没有孩子，把孩子交给老婆告诉她“这个孩子就代替我儿子”，优素福长大得帅极了，大臣的夫人栽丽哈——优素福的女主人。一直想办法勾引优素福。她打扮得更美好，更迷人。纯洁的优素福没理解大臣夫人的态度。夫人叫优素福到屋里去。优素福一推门入。就发现了女主人向他做爱，优素福吃一惊，转全身离开屋子，自言自语地说“祈求上帝护佑我”。偶然大臣走到屋门，夫人一看到了他就说了“你买到这个孩子，认为他代替你的儿子，他闯进屋子想同我做爱。优素福说：“夫人骗我进屋……”大臣觉得难决，去询问一个亲戚，要判断谁是谁非。本亲戚认为该查看优素福的衣服被扯破的地方，如果衣服是前面地撕破，意思是优素福强行地抓住夫人的衣服，夫人抗拒；如果衣服是后面地撕破，是夫人勾引诱惑。这个亲戚如司法语言学家来研究优素福一生的第二个阴谋，就是大臣夫人的阴谋，按照夫人和优素福说的话，按照语言证据大臣辨别，他了解哪方骗了他？就是夫人，而以便保护自己的地位，他保密了。可是贵族妇女们知道了，嘲笑大臣夫人丢脸地勾引家仆。那时优素福生活地第三阴谋就开始了，夫人十分骄傲，要报复，她准备了晚会，叫贵族的妇女们吃饭游玩。她们切苹果的时候，夫人叫优素福出来到她们那儿，她们吃一惊，都割破了自己的手。优素福一直拒绝了夫人的态度。贵族妇女个个回家时，贵族妇女



们的丈夫们询问了怎么没有一点小心?! 发生什么情况? 按照妇女们说的话, 都了解这个是大臣夫人新的阴谋, 都了解家仆没过错, 而担心他们的地位。优素福被陷害, 被关进监狱。好几年过去了, 一天, 国王做了怪梦, 优素福简介地给国王回报, 国王开心死了, 想跟优素福见面, 那时优素福说: “我是无罪的人, 要求国王调查清楚, 大臣夫人勾引家仆的事情不是他的错误, 贵族妇女们割破她们的手的事情也不是他的错误。国王进行了调查, 依靠上述人的语言证据。优素福被任命为大臣。

本人人认为优素福一生面对好多的阴谋, 上帝一方考验他一方支持他, 过时间把这些阴谋处理, 处理的办法都依靠语言证据。

1968年, 萨弗威克语言学家在分析埃文斯的言论时首次使用了这一术语。埃文斯是谋杀妻子和女儿的嫌疑犯, 被判有罪, 法庭判处他绞死。在执行死刑三年后, 萨弗威克开始研究埃文斯在警察审问期间所说的“四项答案”, 他注意到埃文斯宣布谋杀妻子句子的声音的一个地方和其它地方不同, 在萨弗威克脑里就发生一种矛盾了。萨弗威克花很长时间研究这个问题, 他发现埃文斯经常使用包括很多连词的复句, 同时没公开说到谓语。好像埃文斯想掩盖真正的凶手。

在审问埃文斯的邻居克里斯蒂时, 他欺骗了法庭提供了一些证实埃文斯是凶手的证据。克里斯蒂有长期的犯罪记录; 他杀害了六名妇女, 包括他的妻子。语言分析他的答案, 就确定他杀害埃文斯的妻子。被判有罪, 他承认谋杀了埃文斯的妻子。

法院在埃文斯死后赦免了他。迄今为止, 萨弗威克的研究工作是第一个利用司法语言学本学科。这位专家的研究工作使世界各地的许多司法的工作人员重新研究了很多案件。过去被警察记载证人和嫌疑人的答案太少, 不一致地交给法庭, 证人和嫌疑人的答案的很多细节被忽视了。以后警察程序上发生很多改变, 甚至警察规定记载嫌疑人的答案必须用他们的自己舌头说的话, 而不是用警察自己的话记载。

在澳大利亚, 这门学科最早出现在20世纪90年代中期, 当时语言学家开始在犯罪和法律冲突有关的问题中使用社会语言学的理论, 他们的目的是在法律诉讼中维护个人权利, 他们特别关注阿布里根人面临的困难。澳大利亚土著人民^①。

^① 澳大利亚原住民 (Indigenous Australians) 是澳大利亚土着和托雷斯海峡岛民的总称, 是欧洲人殖民大洋洲之前居住在澳大利亚大陆及其附近岛屿的原住民族群的后代。



现代罗杰瑞 (Roger Shuy) 和其他的美国语言学家 20 世纪 80 年代初的研究为司法语言学奠定了基础。这些研究有语言学思考刑事领域。1994 年美国联邦调查局 (FBI) 成立世界上又最先进又最大的语言证据实验室, 为美国法律局提供信息和情报服务。美国就关注嫌疑人在审讯过程中的权利, 这种权力被称为“米兰达权利”, 我们都看过了美国的侦探电影中, 警察都会逮捕一个人并以著名的警察告语开始审问: “你有权保持沉默, 你说的任何话都可以用来对付你……” 这一短语被认为非常重要, 因为它使嫌疑人了解自己的权利, 并确保嫌疑人受到法律的保护。

在英国, 刑事学科服务司是英国政府的一个核心部门, 在提供准确信息以帮助警察和法律人员作出判决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审查并分析了包括语言证据。司法语言学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本学科受到欢迎并给予了本学科更高的可信度。

事实上, 这一学科在许多发达国家, 如美国、英国和澳大利亚, 以及德国、奥地利、匈牙利和瑞典都得到了司法界的承认。建立了司法语言实验室, 由一批被训练的语言学家在对语言证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在法院和法律界作证。证明这些证据对被告的真实或否认。

珍妮特·科特里尔强调 “语言学的起源属于古希腊人和罗马人的时代, 因为他们对一些文学和戏剧作品的真实性存在分歧, 其中一些人经常被指控伪造和文学盗窃。”^①

研究司法语言学必须探索专门的术语, 最重要的术语之一就是语言证据, 下述本人就谈到语言证据的概念。

司法语言学作为一门学科的概述

司法语言学在法律界中占非常重要的地位, 一些专家成立一些研究中心揭露本学科, 比如: 1993 年国际法律语言学家协会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Forensic Linguists) 本协会认为法律语言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登上标志。法律语言学被越来越多的人研究本学科的各种问题。国际应用语言学协会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Applied Linguistics) 法律语言学科学委员会 (Scientific Commission on Forensic Linguistics) 丰富了这一领域的内涵。世界刑事语言学协会 (CSA) 在美国。世界司法语音学协会, 本协会的总部在英国, 还有一些专门的期刊, 比如《世界法律

^① 珍妮特·科特里尔: 《法庭上的语言与权力: 对 OJ 辛普森案的语言学分析》, 麦克米伦出版社, 2019 年, 第 23 页



学和话语语言期刊》，本期刊重视发表论述语言与法律关系有关的论文和研究。许多西方国家的首都都举行了许多年度会议、定期研讨会和公开讲座讨论这门日益重要的学科，而西方国立大学对司法语言学有极大的兴趣，并提供了许多专门的课程。

3. 司法语言学的实践领域及其作用

3.1 说话人身份证明

说话人身份识别是这门学科中最著名的领域，也是在刑事和民事诉讼中使用最多的领域，它利用语音学的理论来识别某人的声音。在这一领域，利用语音学来证明被告参与或否认案件。世界上许多安全和司法部门通过先进的电子设备窃听安全和恐怖案件犯罪的行动。这些记录通常被用调查和诉讼的证据，因此必须准确地确定说话人的身份。

3.2 方言学

社会语言学的一个分支，以人类学和地理学研究方言，助于确定说话人所属的地理区域或社会背景。方言知识是司法语言学的一个重要领域，方言学家在刑事证据问题上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比如：美国一家法院以贩毒和贩卖大量毒品可卡因的罪名判处一名 12 年监禁的被告。法庭没有证据证明这个罪行是针对一名讲海地口音英语的被告的，但秘密警察记录这名毒贩的一盘录像带，在没有方言学家的情况下，法官说服陪审团录像带上的演讲者（说话人）就是被告，尽管他们的方言不同，法官认为被告人会表演说他想说的方言，欺骗其他的人。基于这一假设，被告人被判有罪，这中的想法肯定不符合语言习得的理论。

美国著名语言学家罗德曼对这一事件进行了反驳，仔细分析了录像带上的被告的口音，发现录像带上的说话人是讲英语的黑人。被告以海地语说英语，所以英语是被告的外国语言，不是母语，语言学家听到被告的口音认为被告在十几岁后就学会了外语，被告有一种明显的口音，他的口音特别好而他试图模仿母语者，然后，罗德曼研究了被告的录像，证明他成年后被带到美国，这被称为语言习得的关键过程，因此他的英语还是外语不是母语。罗德曼能够免除被告的贩毒指控，因为他证明录像带上的说话人是被起诉的被告以外的人。

3.3 法律语言学

许多语言学家和法律工作人员不断争论法律语言学，特别是人们经常抱怨法律语言的复杂性，很多人们认为法律语言有一些奇怪的术



语，几乎无法理解。它是一种语言的特点是使用截取句，复杂的语法结构，使用被动句。这些现象使法律语言学相对难以理解。理解法律语言学的困难可能是公平使用法律和执行法律程序的真正障碍，因为理解法律是司法人员执行和遵守法律的基本保障。公民跟法律和司法的关系不太密切，这一问题导致语言学家建议在法律文件中使用解释性文字和脚注。西方许多法律界作出了值得称道的努力，对法律语言进行了改革。把许多拉丁语和希腊语被替换一些被重新制定概念。

本人建议重新界定法律中的一些常用术语，还建议改革扩大法律交际的语言，包括警察向被告或受害人发出的警告和指示。

3.4 法医声学

这门学科的目的是找出嫌疑人的语音记录之间的异同点，然后根据他们的语音特征来确定他们的心理状态。本门与犯罪心理学结合。

3.5 犯罪心理学

这门学科主要包括用法律语言重新表述心理检查的结果，以便在法庭诉讼中使用，心理学家正在评估犯罪时被告的心里状态。这一门研究犯人的意志和思想的学科。深入研究犯罪的理由，还研究人犯罪后的反应，犯罪心理学家可以当证人让法庭了解犯人的心理的态度。

3.5 自杀信息

自杀信息非常简短, 这些 - 300 字以下 - 信件通常是明确和准确的。通常送给收件人，以便明确说明其姓名，并与收件人保持特定关系。自杀信件中有一些句子表明自杀的方式或采取的手段。它可能包括仅在收件人和收件人之间使用的词语。自杀信通常具有亲密的容易，对收件人有深刻的影响。

3.6 被判处死刑者的口头或书面供词

供词中承认罪行，从而给被告留下诚实的印象。被判处死刑者最后的句子可以否认犯罪行为，从而给有关的部门留下无罪的印象。被判处死刑者最后的句子还可能指控证人撒谎，试图声称无罪。

3.7 文本写者身份认证

司法语言学试图确定某一特定文本写者的身份，这一程序是通过将已知写者身份文本的样本和无知写者身份文本的样本，对两个文本的风格进行了分析和比较，以确定两个文本的风格是否一致，从而确定文本跟被告的关系。一般来说，在进行这种分析时，案文分为三个主要种类：如下：

*内部证据这些内部证据是根据这两个文本的风格特点确定的。



*外部证据包括编写文本的日期、地点以及写者的 DNA 指纹。

*介绍犯罪语言学家的观点，说明被告所质疑写过文本的真实性。

确定写者身份的问题：写者身份的确定性仍然是司法语言学的重要领域，这一领域的研究者们遇到了一些问题，其中最重要的问题之一就是在犯罪现场中被找到的文本，通常有非常简短的文本：威胁信、绑架者要求的条子，或某些自杀者的信，这些文本通常是简短的，因此无法得出确切的结果，确定写者身份作为刑事证据，而这些文本如果是以笔记本打字打印的文本，那时分不出来写者的身份，而必依靠风格地分析文本。这样有办法确定写者的身份。刑事证据调查人员在许多案件中识别笔记本的用户方面面临挑战；在这些案件中，笔记本的用户会否认，而调查人员可以识别写者风格的指纹，并证明笔记本是否用于写作，但这种的过程非常困难。

有音频证明时，调查人员会使用一些技术，就分得出来嫌疑人的声音匹配，但在书面文本中，被告会否认他是文本写者，虽然文本是来自被告的笔记本。那时候需要司法语言学家来证明文本的写作风格与写者或被告的写作风格相符，特别是在社交媒体的推特。在这方面，有一些案件无法证明嫌疑人是发表帖子的人，但以司法语言学分析就证明嫌疑人有罪或无罪。

3.8 话语分析

这个过程是基于对书面或口头文本的分析，目的是回答一些问题：谁发起了对话？被告是否同意参与犯罪？或者他是被迫犯罪的？

话语分析包括对法庭和审讯室中发生的事件进行分析。在这方面，司法语言学家研究语言的特点和结构。例如，在强奸和名誉犯罪等罪行中，被告平时倾向使用被动句来为自己辩护，司法语言学家注意这种行为在所有犯罪的情况中通常发生，但使用被动句在名誉犯罪和性骚扰中表现得更为明显。这就要求司法语言学家熟悉社会语言学、语义学和句法学。

话语分析可以为诉讼程序提供有用的信息，特别是分析警察和秘密警察记录的信息。比如：被告使用代词（我），而不使用代词（我们），表明被告不同意参与集体阴谋。使用（嗯）、（Ayuh）、（是）和（对）这可能不一定意味着被告同意犯罪，有时候（嗯）、（Ayuh）、（是）和（对）就是天天答应，比如：你昨天去了姥姥家



吗？就说“是”指“是”的意思，可以说“嗯”指“嗯”的意思，这些句子可能是一般的答应，但不一定是同意参与犯罪的信号！

语言学家对调查人员或在审判期间向被告提出的问题类型进行了分析。正反疑问句的答案有否定的或肯定的，司法语言学家觉得这种问题是不适当的问题，因为被告回答这些问题的答案不是明显。

上述的司法语言学的实践领域特别重要，本人认为司法语言学目前还有另外重要的实践领域就是社交媒体的犯罪。

4. 司法语言学和社交媒体犯罪的关系

使用网络的好处而还有一些坏处。有一些会各种各样的犯罪的杀手自己使用网络，社交媒体程序上可以面对真正的犯罪，比如：网络霸凌、侮辱、诽谤、仇恨和种族主义歧视。很多人可能会避开一些网络用户。就看到一些人放弃了推特和一些媒体程序。因为很多网络用户在社交媒体程序上感到不安。

***社交媒体程序犯罪**

社交媒体程序犯罪是犯罪针对某人或某民族，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故意受害某人或某民族的名誉。一些学生会母校在社交媒体程序上写脏话，是自由还是侵犯他们的母校？！，有名的公司起诉了一些网络用户，因为在社交媒体上侮辱了这些公司的名誉。本人认为在这些情况下肯定需要语言学家跟法律专家合作研究信件或短信写者的风格，如果受害者知道写者的身份，司法语言学把信件或短信与特定的犯罪人（写者）联系起来，但如果不知道写者的身份，司法语言学就描述本发事者（写者）风格，由发事者的语言风格可以看出来他的特定语言特征，比如：了解写者年龄、性别、教育程度、家乡和社会地位。

***社交媒体程序不包括暴行为力的犯罪：**

比如盗用身份证和伪造：不使用暴力来犯罪，比如：小孩子对一些公司破坏计算机软件。对政府公司和国防部使用恶意软件。

***社交媒体程序犯罪导致情感伤害：**

比如：网络霸凌、骚扰、诽谤和威胁，以及追捕、勒索和胁迫受害者。犯罪有时会导致受害者企图自杀，导致受害者伤害，大部分是心理上的，他们的痛苦甚至可能迫使他们对自己犯下罪行。

***社交媒体程序包括暴力行为的犯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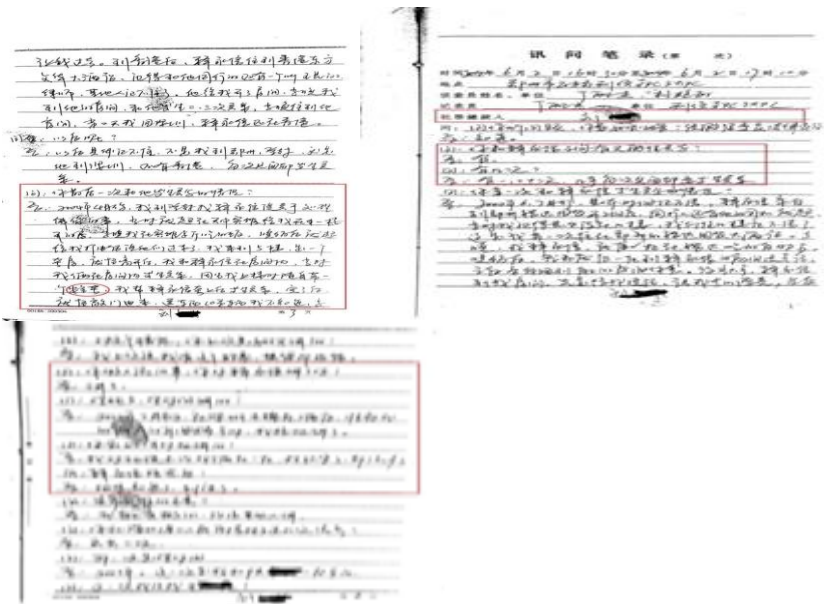
暴力犯罪，比如：谋杀或者试图掩盖它，利用儿童性剥削，包括消极地影响受害者或同恐怖组织进行谈判，传播儿童色情制品、恐怖



主义和贩毒。它是司法语言学对企图隐瞒、逃避犯罪进行分析。可能不包括暴力行为，不管是自愿的还是非自愿的，但有时是包括暴力行为的。比如：Facebook 杀人犯的刑事，谈到一个男人通过 Facebook 认识一个十七岁的女孩，告诉女孩他是一个 19 岁的男人。男人把女孩杀害了。通过他的语言的风格被识别，他的语言包括很多谎言，男人习惯用两台手机同女孩聊天，一台手机的身份就是十九岁的男孩，另台手机的身份就是十九岁男孩的父亲，都是为了控制本女孩。司法语言学全面依靠语言证据， 下述本人解释语言证据的概念。

5. 语言证据

因语言上的争议的案件上升. 语言证据本法律术语的概念一直丰富了造成新的内容. 语言是成为犯罪的一类工具。很多案件依靠语言证据，语言证据是法律语言学的重要概念，证据中有很多语言方面的证据，比如书证、物证、视听资料等，其中一般有语言资料，在证明案件的过程上发挥重要的作用。这些语言记录具有可靠性，也有有模糊性，还有片断性。语言肯定是表义的符号系统，语言学家向证据的文本进行解读，是重要的事，又是不容易的事，必须把所有的因素结合多对待。那时候法官来判断。语言证据的类型太多，比如：自杀信、笔录、威胁信和绑架者要求的条子。





讯问笔录

本人认为语言证据特别丰富，尤其笔录，本人想介绍一下中国上一家公安局的的一份笔录，一边查看本笔录，一边研究本笔录内容，分析刘某某的回答，会了解被告的犯罪，如下：

郑州市公安局的这份讯问笔录，是关于和尚通奸刘某某的讯问笔录，笔录上有刘某某的签名与按指纹的痕迹。笔录说明刘某某的讯问的地方是郑州市公安局，笔录还说明询问的时间 2004年6月2日下午16点30分至17点10分。

这份讯问笔录上，刘某某接受公安局讯问时的回答包括一些细节。刘某某讲述发生性关系的具体细节。刘女士并透露她与被告的和尚发生过关系，她过两次流产，刘女士告诉被告的，他全面不管刘女士的感情，继续通奸她。

本笔录上的语言证据说明和尚犯罪。

结语

通过对司法语言学领域的起源和发展的研究，本人可以提出一些建议，这些建议有助于发展司法语言学的语义作用。这些建议包括：

- 1-目前，司法语言学领域缺乏，本人建议中文和阿拉伯文语言学家注意这一重要领域。协调高等学校、司法机构和安全机构发展司法语言学的研究，这是这些机构之间的一个重要交叉点，在这些机构的密切合作下才能达到明显的成果。
- 2-扩大中国和阿拉伯世界刑事实验室的工作，包括分析语音资料，分析语言证据作为刑事或法律证据。
- 3-直接同司法言学家接触，询问他们对一个一个给予护照、身份证和政治庇护权利的意见。
- 4-鼓励研究者研究司法语言学的领域，鼓励相关的机构举办研讨司法语言学领域的研讨会和专题讨论会。
- 5-促进法律学家和语言学家的密切合作，简化法律语言，并将法律语言和司法语言扩展到所有的人。
- 6-司法语言学的研究人员必须具备充分的法律和安全知识，以便伸张正义，打击犯罪和罪犯。
- 7-希望中国和阿拉伯各所大学，特别尤其是警察学院和语言学院重视研究这门课的对其专业的作用。等对安全和法律科学感兴趣



的大学，应重视那纳入司法语言学本专业；并这样会进一步借鉴国外在这方面的经验。这样我们在几年之内就会有几名司法语言学专家，对法律文本进行语言现象分析，专门分析个人的表达方式，这一切都会影响语言学的分辨作用。希望有机会能帮助别人伸张正义。

8-司法语言学家就提请安全和刑事调查人员注意语言证据的重要性，并对他们进行培训，使他们了解如何仔细地收集和记录这些语言证据，这样的动作对案件有太深刻的影响。

参考资料

1. 吴伟平. 法律语言学 :会议、机构与刊物 . 国外语言学 , 1994 年.
2. 庞继贤. 语言学在法律中的应用 :司法语言学 . 外国语 , 1996 年.
3. 胡志清. 司法语言学及司法语言学家的四大专家领域 . 当代语言学 , 2002 年.
4. 刘蔚铭. 法律语言学 .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 2003 年.
5. 张文显. 法理学 .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北京大学出版社 , 1999 年.
6. 苏力. 送法下乡 — 中国基层司法制度研究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 2000 年.
7. 童之伟. 法权与宪政 . 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 2001 年.
8. 周庆生. 苏金智. 语言与法律研究的新视野 . 北京 :法律出版社 , 2003 年.
9. 徐国栋. 中国民法典起草思路论战 .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 2001 年.
- 10.https://china.gov.cn.admin.kyber.vip/gzdt/2012-12/21/content_2295433.html
- 11.<https://www.aboluowang.com/2015/0803/592979.html>